

# 深圳市“水电气视网联合服务”一件事 办事指南（试行）

（2023年7月版本）

## 一、适用范围

本办事指南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建设项目报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有线电视和网络（以下简称市政公用基础服务）。

## 二、事项内容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以下简称报装用户）提出市政公用基础服务接入服务需求后，市政公用基础服务单位（以下简称服务单位）按照“一件事”的服务流程，为报装用户提供“报装咨询”和“联合报装”服务。

## 三、具备条件

### （一）报装咨询

工程建设项目立项后、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申报前，报装用户如有市政公用基础服务需求，在项目信息报送时可一表提出报装咨询及临时报装需求。项目信息报送完成后，如项目发生重大变更，报装用户应及时告知服务单位，并在施工许可申报前，重新提出报装咨询。

### （二）联合报装

项目具备施工许可申请条件后，报装用户如有市政公用基础服务需求，在施工许可申报时应一表提出联合报装需求。施工许可核发后，有需要补联合报装或原报装需求发生重大变更，报装用户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前，重新提出联合报装需

求。

#### 四、服务机构

(一)各供水企业，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报装用户供水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报装需求的受理、踏勘、接入服务。

(二)各排水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报装用户排水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报装需求的受理、踏勘、接入服务。

(三)本市供电企业，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报装用户供电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报装需求的受理、踏勘、接入服务。

(四)各燃气企业，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报装用户供气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报装需求的受理、踏勘、接入服务。

(五)有线电视服务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报装用户有线电视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报装需求的受理、踏勘、接入服务。

(六)网络基础设施服务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报装用户网络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报装需求的受理、踏勘、接入服务。

#### 五、服务流程

报装用户登录“深圳市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在项目申请工程规划许可时一表提出需求，全程采用线上无纸化办理和回复。亦可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一件事主题服务-便民服务-我要报装水电气视网”，一表报装水电气视网。流程如下：

##### (一)报装咨询

报装用户如有市政公用基础服务需求，在申请工程规划

许可时可提出报装咨询需求，选择“供水、排水、供电、供气、有线电视、网络”服务事项(可多选)，逐项填写并上传相应附件资料，提交报装咨询需求及“临水、临电、临时网络”报装需求申请。报装用户无需求的，无需填写。服务单位按以下流程办理：

1、信息接收。服务单位收到报装用户需求后，对信息填报不全或表述不清晰的，一次性告知报装用户补充。

2、确认和踏勘。服务单位主动对接报装用户进行需求确认，完成受理，并根据项目位置、用途和规模等信息和方案设计，研究制定答复意见，用于指导报装用户深化设计；有“临水临电临时网络”需求的，服务单位完成制定接入方案。服务单位可按需要开展现场踏勘，对可以同步现场踏勘的，由牵头的服务单位组织现场联合踏勘。

3、答复和接入：服务单位分别录入咨询回复意见(提前完成咨询服务的项目，按照已制定的咨询意见在受理后直接录入回复意见)，有“临水临电临时网络”需求的，服务单位分别出具接入方案。“临水临电临时网络”接入，服务单位取得占掘路、占用绿化等许可后，与报装用户商定接入日期完成接入服务。

## (二)联合报装

报装用户如有供水、排水、供电、供气或网络需求，可根据实际需求，服务单位按以下流程办理：

1、受理：施工许可核发后，一窗平台上收到报装用户需求，自动分送相应的服务单位。服务单位核对申请表、项目

信息和图纸材料(必要时可与报装用户进行沟通和补正),与报装用户需求确认后完成受理,并约定现场踏勘或下一交互节点日期。经沟通无需办理相应报装的,服务单位在一窗平台上终止相应服务内容的报装申请。

2、踏勘:服务单位按照与报装用户的约定,通知并完成现场踏勘和其他约定事项,对可以同步现场踏勘的,由牵头的服务单位组织联合踏勘;因主体建设项目施工进度变化,双方可商定修改约定日期。完成踏勘和其他约定工作后,服务单位分别制定并出具接入方案。

3、接入:工程竣工验收或约定接入日期前,在取得占掘路、占用绿化等许可和报装用户具备接入条件后,服务单位与报装用户商定实施接入日期,各服务单位到现场实施接入服务,分别录入一窗平台。(为保障燃气和通信网络运行安全稳定,燃气、网络可在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与报装用户约定日期,实施接入服务。)

## 六、提交材料(电子文件上传)

### (一)报装咨询(含临时报装需求)

一窗平台内已生成的资料,报装用户无需重复上传。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注意事项
	需求信息	工程建设项目“水电气视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网上填写
	报装用户主体资格证明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事业法人证书、委托书等	证照共享,免于提交
	项目投资许可的审批文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意见、发改委立项批文、政府部门颁发的其他备案(核准)文件、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文	

	件	件、境外投资项目备案意见等	
	土地获取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国有土地划拨书等	
	供电咨询 (含临时报装) 另需材料	身份证、营业执照、物业权属证明材料	
	网络咨询 (含临时报装) 另需资料	1、建设项目施工图纸：1:500 项目总平面图、弱电平面图(标明通信机房、基站站址预留位置)、弱电系统图：1:500 地下综合管线图、地下各层平面图:临时保障区域的平面布置图：	
	供气咨询 另需材料	身份证、营业执照、不动产登记证书	

## (二)联合报装

报装用户在项目信息报送时已提供,或一窗平台内已生成的资料,无需重复提交。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注意事项
	需求信息	工程建设项目“水电气视网联合报装”一件事需求信息	网上填写
	报装用户主体资格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事业法人证书、委托书等	证照共享,免于提交

	证明		
	项目投资许可的审批文件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意见、发改委立项批文、政府部门颁发的其他备案(核准)文件、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文件、境外投资项目备案意见等	
	土地获取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土地划拨书等	
	土地权属证明文件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桩基工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是否处于城市开发边界内的证明材料	
	房屋产权证明	《房屋所有权证》、《土地使用权证》、《不动产证》	
	供电另需材料	身份证、营业执照、物业权属证明材料	报装用户提交
	供气另需材料	身份证、营业执照、不动产登记证书	
	网络另需资料	1、建设项目施工图纸: 1:500 项目总平面图、1:500 地下综合管线图、地下各层平面图(标明通信机房、基站站址预留位置)、楼宇弱电管线布置图(含桥架)、地上地下各层平面图: 2、新建住宅项目提供户数	

## 七、服务时限

### (一)报装咨询

1、信息接收。一窗平台上收到报装用户需求后，服务单位 1 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接收。

2、确认和踏勘。服务单位主动对接报装用户，确认需求并完成补正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并约定咨询答复日期(一般5个工作日内)。有“临水临电临时网络”需求的，在5个工作日内或各服务事项规定的答复时限内，完成制定接入方案。

3、答复和接入:服务单位按与报装用户约定的答复日期或规定时限，分别录入咨询回复意见和“临水临电临时网络”的接入方案(服务单位提前完成咨询服务的项目，按照已制定的咨询意见在受理后直接录入回复意见)，并分别即时反馈。

“临水临电临时网络”接入，服务单位取得占掘路、占用绿化等许可后，与报装用户商定接入日期，自接入启动之日起一般6个工作日内或按服务事项规定时限完成接入服务。

## (二)联合报装

1、受理:一窗平台上收到报装用户需求后，服务单位1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接收。服务单位与报装用户确认需求并完成补正后，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

2、踏勘:服务单位按照约定日期，通知并完成现场踏勘和其他约定事项;完成踏勘和其他约定工作后，服务单位在5个工作日内或各服务事项规定的答复时限内，制定并提交接入方案。

3、接入:在取得掘占路许可和报装用户具备接入条件后，服务单位与报装用户商定实施接入日期，自接入启动之日起一般6个工作日内或按服务事项规定时限完成接入服务。

## 八、获取结果

### (一)报装咨询

服务单位根据报装用户的咨询需求,必要时可开展现场踏勘,研究制定咨询答复意见,通过一窗平台反馈,指导帮助报装用户深化方案设计;有“临水临电临时网络”需求的,服务单位制定接入方案,通过一窗平台反馈。

### (二)联合报装

服务单位根据报装用户的报装需求,与报装用户约定现场踏勘时间后,发出现场踏勘告知;服务单位制定接入方案,与报装用户商定实施接入计划时间;服务单位现场实施接入服务后,通过一窗平台录入信息。

## 九、统筹协调机制

服务单位联合制定统筹协调机制,每个服务单位按行政区域轮流牵头统筹1个月,滚动排班。联合报装工单实行牵头服务单位负责制,牵头服务单位结束值守时间后,仍需跟进牵头处置工单。

## 十、咨询服务渠道

### (一)网上咨询服务

服务单位与报装用户可根据需要建立项目咨询互动群组,提供一对一的咨询服务,满足项目信息沟通与服务推进要求。

### (二)电话咨询服务

公布各服务单位咨询电话信息,建立统一的电话咨询网,通过电话线上解答报装用户问题咨询。

### (三)窗口咨询服务

政务大厅设立综窗，安排人员为报装用户提供现场综合咨询服务。

#### 十一、服务收费

联合报装接入服务流程不收取费用，工程建设费用按各有关规定执行。

#### 十二、附件

附件 1:法人身份证明(附模板)

附件 2:委托书(附模板)

附件 1: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兹有\_\_\_\_\_先生/女士为\_\_\_\_\_法定代  
表人（负责人），职务为\_\_\_\_\_。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住所地: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注：住所地为法人或组织的注册或登记地或者实际营业地或办事机构所在地，适用法律文书的邮寄送达或留置送达。

附件 2:

## 委 托 书

委托人: ( )

地 址:

联系电话:

受委托人:

住 址:

联系电话:

现委托\_\_\_\_\_在\_\_\_\_\_

行政许可事项中,作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委托权限为:  
全权委托办理

委托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文书供当事人在申请、变更、延续行政许可时使用;

2. 委托权限应当写明: 全权委托或者代为提出、变更、放弃行政许可申请, 接受询问, 行使陈述申辩权利, 要求和参加听证, 提交和接收法律文书等。